



哥林多前书 7:17-24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李浩人牧师

哥林多前书 7: 17-24 和合本

只要照主所分给各人的，和神所召各人的而行。我吩咐各教会都是这样。有人已受割礼蒙召呢，就不要废割礼；有人未受割礼蒙召呢，就不要受割礼。受割礼算不得什么，不受割礼也算不得什么，只要守神的诫命就是了。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，仍要守住这身份。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哥林多前书 7: 17-24 和合本

你是作奴仆蒙召的吗？不要因此忧虑。若能以自由，就求自由更好。因为作奴仆蒙召于主的，就是主所释放的人；作自由之人蒙召的，就是基督的奴仆。你们是重价买来的，不要作人的奴仆。弟兄们，你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，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。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加拉太书 3: 27-28

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
并不分犹太人、希腊人、
自主的、为奴的，
或男或女，
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。

哥林多前书 7

7 : 18-19 (割礼的比方)
7 : 21-23 (奴仆的比方)
7 : 25-38 (男女的婚嫁)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中心信息：

面对婚姻中的挑战，基督徒当持守蒙召时的身份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1. 以割礼为比方，在原有的种族身份中遵守神的命令（7: 17-20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结构分析

A 只要照主所分给各人的，和神所召各人的而行。
我吩咐各教会都是这样。

跟随上帝的呼召

B 有人已受割礼蒙召呢，

就不要废割礼；

犹太人是蒙召的

有人未受割礼蒙召呢，

外邦人是蒙召的

就不要受割礼。

B 受割礼算不得什么，

犹太人不算什么

不受割礼也算不得什么，

外邦人不算什么

只要守神的诫命就是了。

A 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，仍要守住这身份。

守住上帝的呼召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割礼 vs. 婚礼

- 双方盟约
- 外在标记
- 彼此归属

哥林多前书 (3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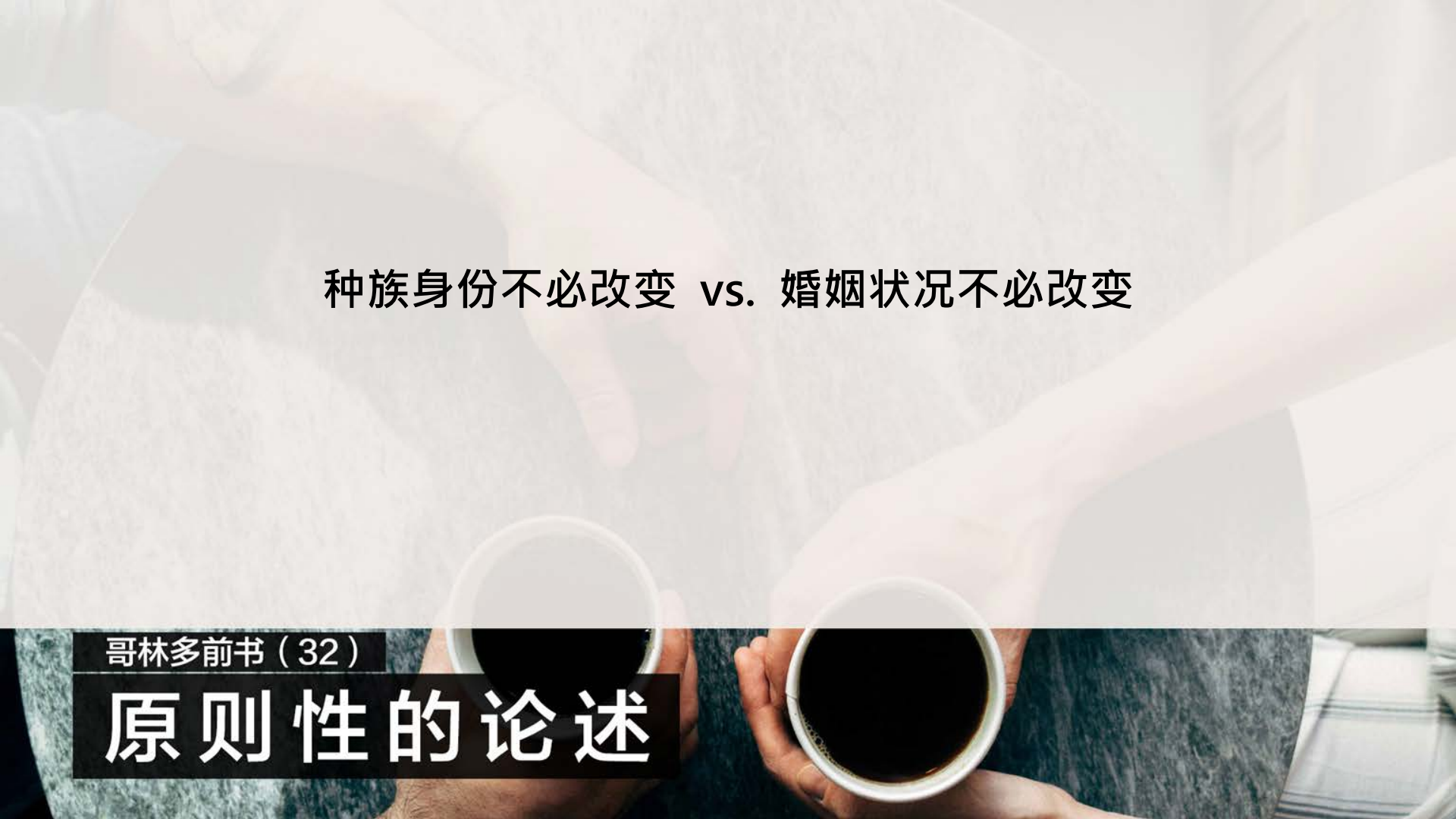
原则性的论述

创世记 17: 10-14 和合本

你们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礼，这就是我与你，并你的后裔所立的约，是你们所当遵守的。你们都要受割礼（“受割礼”原文作“割阳皮”。14、23、24、25节同），这是我与你们立约的证据。你们世世代代的男子，无论是家里生的，是在你后裔之外用银子从外人买的，生下来第八日，都要受割礼。你家里生的和你用银子买的，都必须受割礼。这样，我的约就立在你们肉体上，作永远的约。但不受割礼的男子，必从民中剪除，因他背了我的约。”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

种族身份不必改变 vs. 婚姻状况不必改变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➤ 不受割礼也算不得什么，只要守神的诫命就是了。（林前7:19）

- 前后是否显得矛盾？
- 割礼难道不是诫命？
- 神的诫命是指什么？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耶稣的教训：

- “夫子，律法上的诫命，哪一条是最大的呢？” 耶稣对他说：“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爱主你的神。这是诫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爱人如己。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。”（太22: 36-40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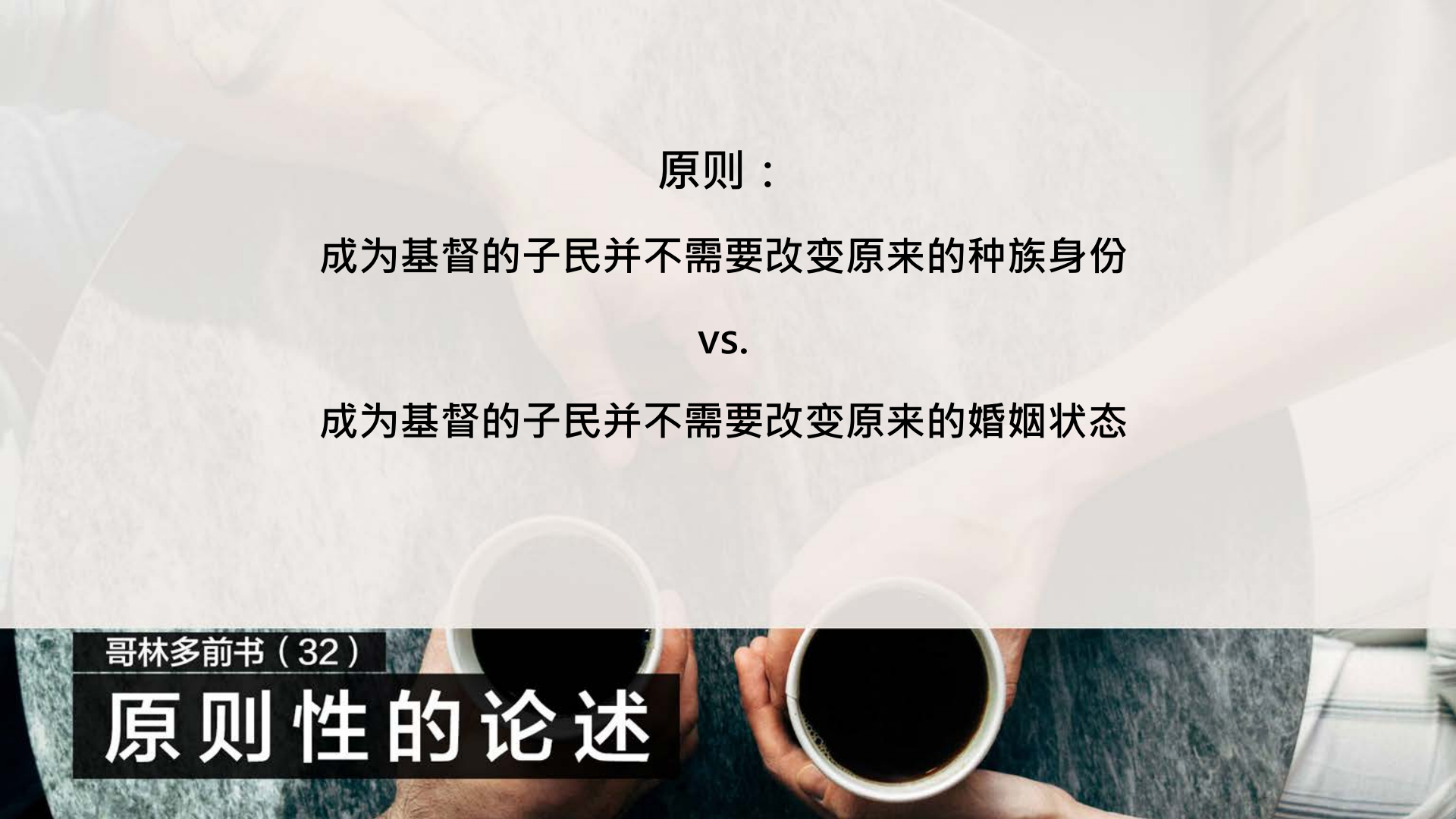
原则性的论述

保罗对爱的教导：

- 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，并天使的话语，却没有爱，我就成了鸣的锣、响的钹一般。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，也明白各样的奥秘、各样的知识，而且有全备的信，叫我能够移山，却没有爱，我就算不得什么。我若将所有的周济穷人，又舍己身叫人焚烧，却没有爱，仍然与我无益。（林前13:1-3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

原则：

成为基督的子民并不需要改变原来的种族身份

VS.

成为基督的子民并不需要改变原来的婚姻状态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割礼不算什么

- 原来在基督耶稣里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，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。（加5:6）
- 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，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。

（加6:15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真割礼

- 惟有里面作的，才是真犹太人；真割礼也是心里的，在乎灵，不在乎仪文。（罗2: 29A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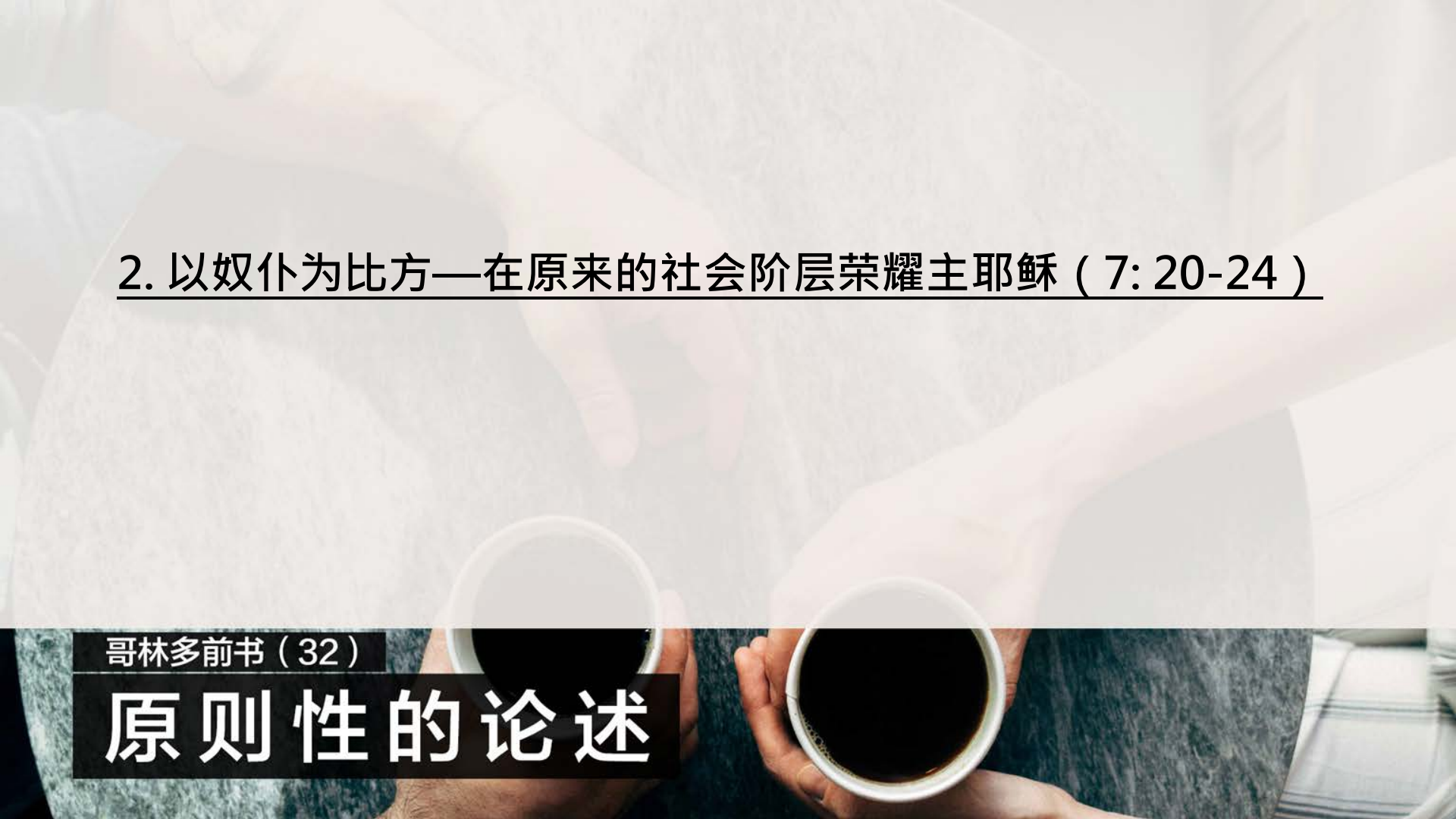
原则性的论述

在基督里没有种族之分

- 穿上了新人,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像。在此并不分希腊人、犹太人、受割礼的、未受割礼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为奴的、自主的，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内。（西3: 10-11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

2. 以奴仆为比方——在原来的社会阶层荣耀主耶稣（7: 20-24）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A 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，仍要守住这身份。

B 你是作奴仆蒙召的吗？不要因此忧虑。

若能以自由，就求自由更好。

C 因为作奴仆蒙召于主的，

就是主所释放的人；

C' 作自由之人蒙召的，

就是基督的奴仆。

B' 你们是重价买来的，

不要作人的奴仆。

A' 弟兄们，你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，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。

持守上帝的呼召

蒙召为奴的

可求得自由

蒙召为奴仆的

在基督里自由

蒙召为自由人

是基督的奴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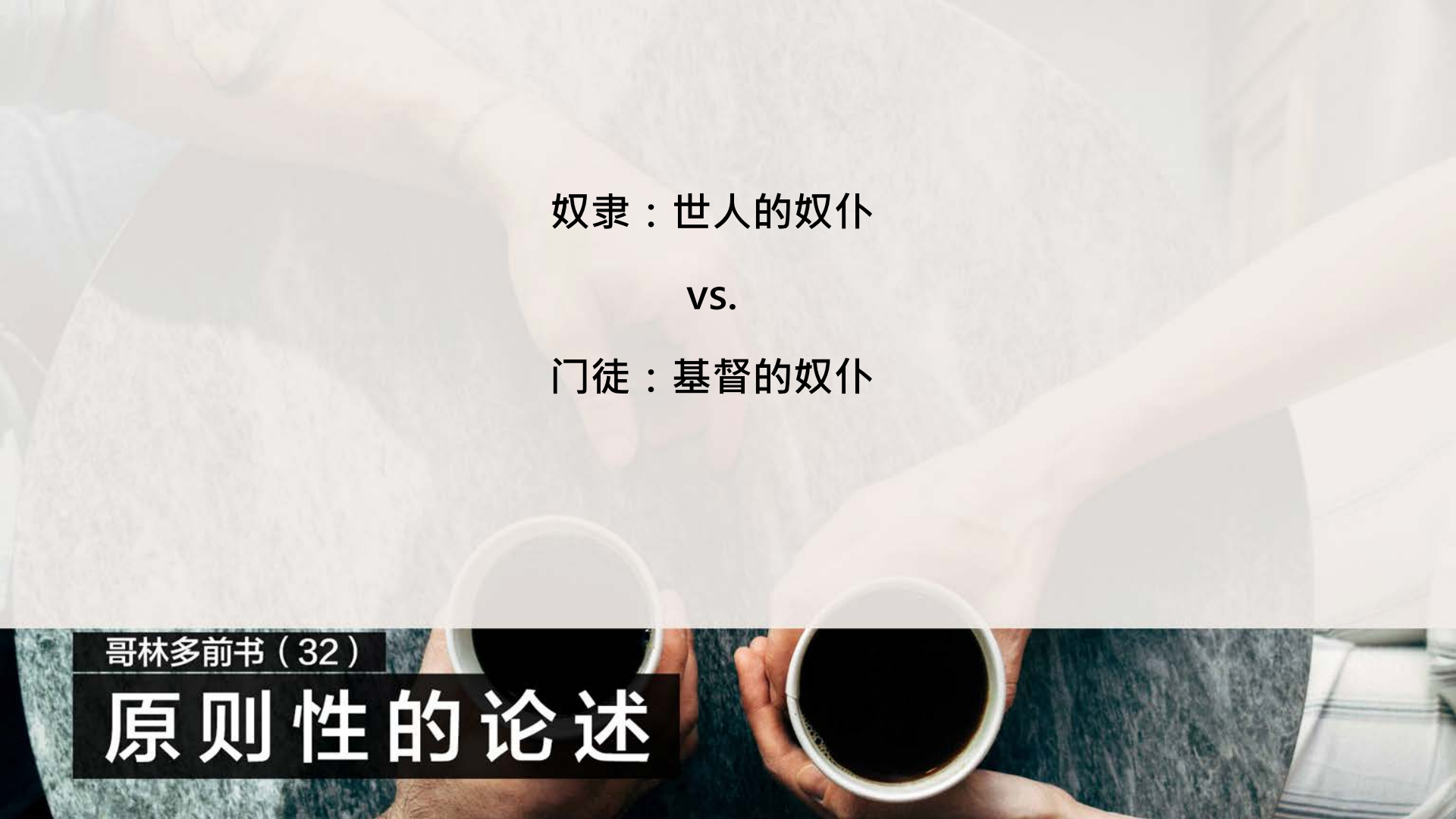
蒙召是自由人

不求为奴仆

持守你的呼召——在上帝面前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

奴隶：世人的奴仆

VS.

门徒：基督的奴仆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若能以自由，就求自由更好；若能以自由，就不如利用（它）

- 维持原有的身份：虽然有机会可得自由，也不如尽量利用原有的身份更佳
- 简单过去命令式，表示新用途的开始，非继续用原有的。

社会地位的身分并非最重要的事，若是奴隶，不用忧虑，若能自由，则利用新的身份。最重要的，还是与主的关系。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仍然为奴 vs. 成为自由

- 外在身份不是重点
- 认定呼召才是关键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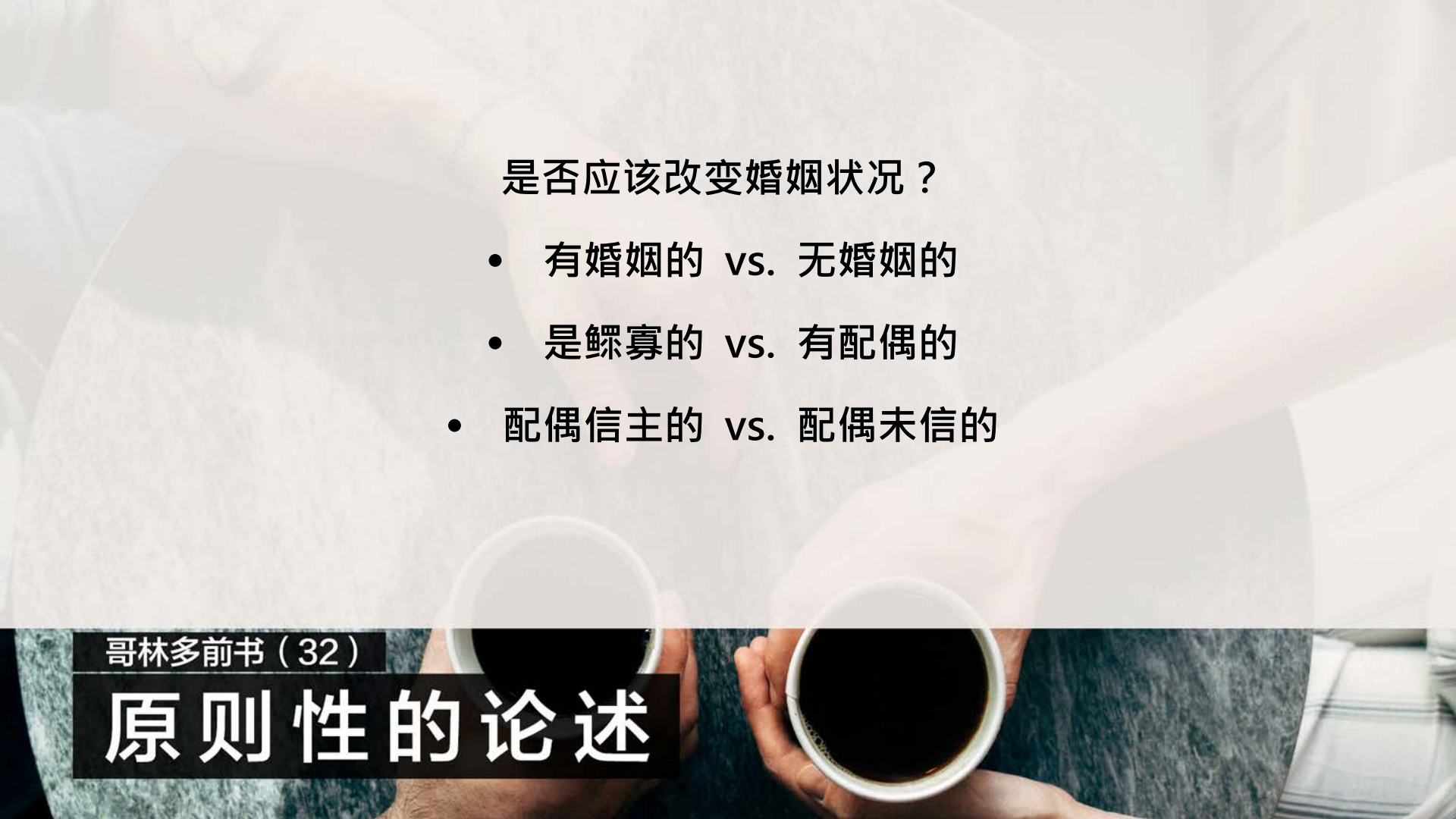
是否应该改变社会身份？

- 为奴而蒙呼召，得到基督里自由
- 自由而蒙呼召，成为基督的奴仆

改变与否不是问题，关键在于与基督的关系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A top-down view of a couple sitting at a table. They are both holding white coffee cups. The man is on the left, and the woman is on the right. They are looking towards each other. The background is a light-colored, textured surface, possibly a tablecloth or wall.

是否应该改变婚姻状况？

- 有婚姻的 vs. 无婚姻的
- 是鳏寡的 vs. 有配偶的
- 配偶信主的 vs. 配偶未信的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以弗所书 6: 5-8 和合本

你们作仆人的，要惧怕战兢，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，好像听从基督一般。不要只在眼前侍奉，像是讨人喜欢的，要像基督的仆人，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，甘心侍奉，好像服侍主，不像服侍人。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，不论是为奴的、是自主的，都必按所行的，得主的赏赐。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

罗马书 6: 22 和合本

但现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作了神的奴仆，就有成圣的果子，那结局就是永生。

哥林多前书 (3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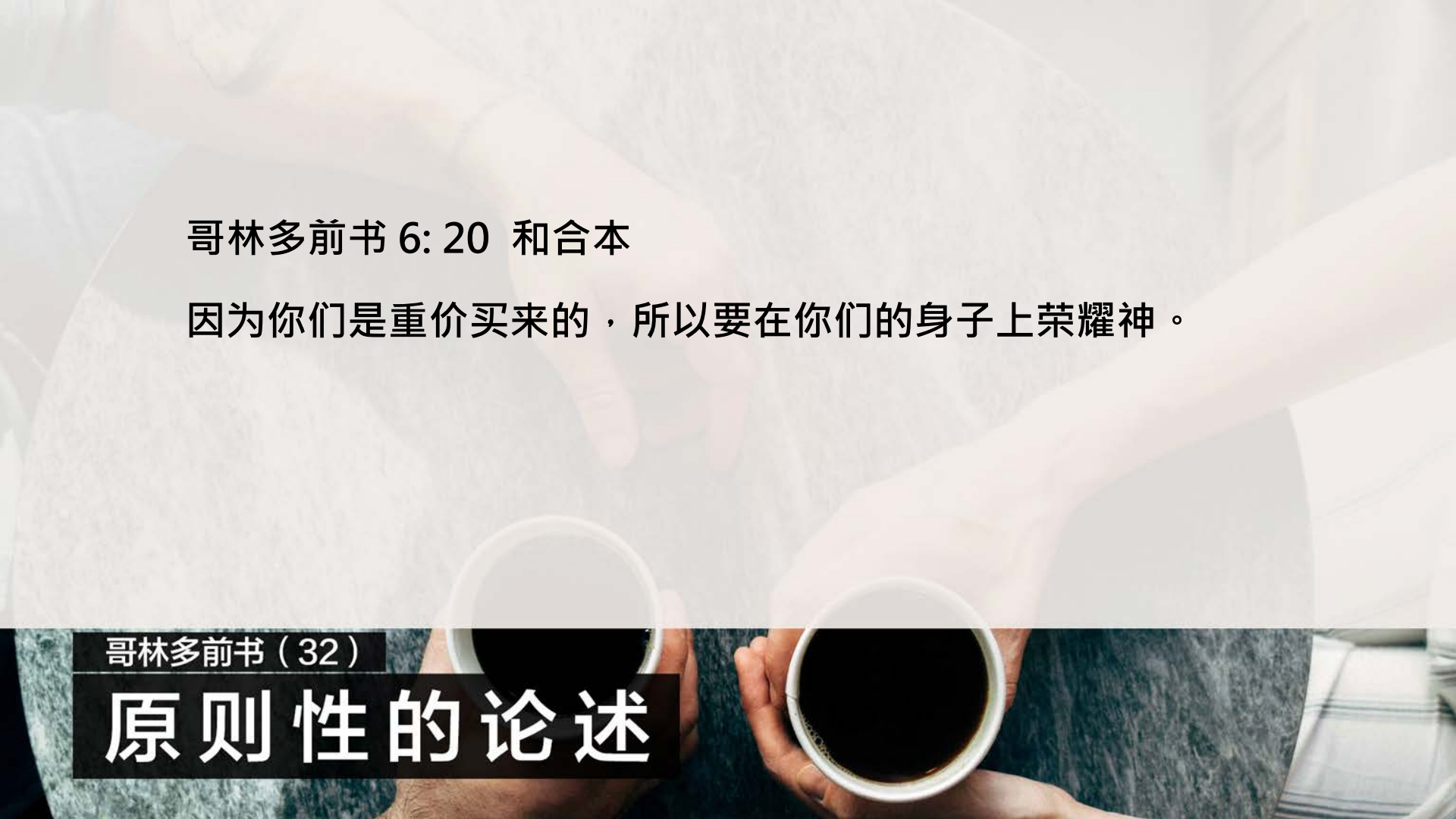
原则性的论述

彼得前书 1: 18-19 和合本

知道你们得赎、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，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，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，如同无瑕疵、无玷污的羔羊之血。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

哥林多前书 6: 20 和合本

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，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。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

歌罗西书 3: 23 和合本

无论作什么，都要从心里作，像是给主作的，不是给人作的，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结论

割礼与否、为奴与否、结婚与否，在神都是没有什么。

➤ 你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，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。

哥林多前书（32）

原则性的论述



哥林多前书 7:17-24

哥林多前书 (32)

原则性的论述

李浩人牧师